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RAND T G GOLD HOLDINGS LIMITED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9)

### 核數師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與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無法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核數費用達成協議，故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董事會已委任暉誼為本公司核數師，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暉誼之任期將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鑑於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出現臨時空缺，董事會已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委任暉誼（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暉誼」）為本公司核數師，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暉誼之任期將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辭任乃因本公司與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無法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核數費用達成協議。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已於其辭呈中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要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董事會亦確認，除前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與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之間並無意見分歧。

董事會謹此感謝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於過去多年為本公司提供寶貴服務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趙寶龍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發出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慶賢先生、鄭錦超先生、鄭明傑先生、王健翼先生及趙寶龍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李盛良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湘雄先生、柯偉聲先生及焦智先生。

本公司之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告包括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之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成份；(ii)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任何陳述有所誤導；及(iii)本公告發表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依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告將刊登於創業板之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並由刊發日期起保留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aplushk.com/clients/8299GrandTG/>內。

\* 僅供識別